

黄河交通学院文件

黄交院教学〔2024〕28号

关于印发黄河交通学院二级学院教学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学校各部门：

现将《黄河交通学院二级学院教学工作考核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遵照执行。



（主动公开）

黄河交通学院二级学院教学工作考核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认真贯彻落实《深入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认真学习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的通知》（教党〔2018〕50号）、《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教高〔2018〕2号）等文件精神，建立健全校内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激发各二级学院教学工作的主体性与主动性，提升教学管理水平与工作效能，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二级学院教学工作考核对象为黄河交通学院负责独立本科教学和本科教学管理工作的实体学院。

第三条 二级学院教学工作考核工作每年度考核一次，原则安排在12月底进行。

第四条 学校依托校级教学指导委员会成立二级学院教学工作考核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教务处，负责二级学院教学工作具体考核工作。

第二章 考核原则

第五条 按照科学性、客观性、适用性、发展性的原则，突出过程管理与绩效管理，充分发挥考核的激励和导向作用，促进内涵建设，推动我校教育教学质量全面提高。

第六条 对出现重大教学事故的学院实施一票否决制，不得参评；基础性指标得分低于70分的学院，不得参评一等奖；低

于 60 分的学院，不得参与评奖。

第三章 考核指标体系及分值

第七条 二级学院教学工作考核指标体系及分值如下：

1. 教学工作考核指标体系由基础性考核指标和发展性考核指标两部分组成（见附件）。

2. 基础性考核指标满分 100 分，实行扣分制。

3. 发展性考核指标实行加分制，以最高二级学院的得分折合为 100 分，其它教学单位进行相应折合计算得分。

4. 年度考核预评分得分为：基础性指标得分*0.7+发展性指标得分*0.3。

5. 校教学指导委员会评审得分

（1）听取教务处预评情况汇报，查阅材料，进行质询，审定教务处预评结果。

（2）根据二级学院汇报和答辩情况，每位评审委员独立给每个学院评分。评分采用百分制，评分结果为去掉 1 个最高分、去掉 1 个最低分以后的平均分。

6. 二级学院最终得分

二级学院最终得分由审定后的预评分和校教学指导委员会评分两部分构成：预评分权重占 70%，校教学指导委员会评分权重占 30%。

计算公式：（基础性考核指标得分*70%+发展性考核指标得分*30%）*70%+校教学指导委员会评审得分*30%

第八条 考核结果报经校长办公会审定后予以公布。

第四章 考核结果运用

第九条 依据各学院考核的最终成绩，每年评选出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给予一定奖励，标准为：一等奖 2 万元，二等奖 1.5 万元。

第十条 学院所获奖金在教学活动和教学管理工作范围（详见附件 1、2）内使用。

第十一条 学院所获奖金按教学项目经费进行统一管理和使用，按学校财务管理规章制度报销。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二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由教务处负责解释。原《黄河交通学院院（系、部）教学工作考核办法（试行）》（黄交院教学〔2020〕28 号）自行废止。

- 附件：1. 《黄河交通学院学院教学工作考核基础性指标》
2. 《黄河交通学院学院教学工作考核发展性指标》
3. 发展性考核指标自评表

附件 1

黄河交通学院学院教学工作考核基础性指标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及扣分细则	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1. 教学改革、课程与教材建设	1.1 教学改革 (11分)	(1) 申报教学研究项目数量 \geq 专任教师总数的 10%得 3 分, 比例每少 1%扣 0.3 分, 扣完为止。	3
		(2) 无新增教学研究立项项目扣 2 分。	2
		(3) 教学研究项目结题通过率 100%得 2 分, 每少一个项目扣 0.5 分, 扣完为止。	2
		(4) 公开发表教学研究论文数 \geq 专任教师总数 10%得 2 分, 比例每少 2%扣 0.5 分, 扣完为止。	2
		(5) 考试改革。进行考试改革课程门次 \geq 本单位开课总门次的 5%得 2 分, 比例每少 1%扣 1 分, 扣完为止。	2
	1.2 课程建设 (6分)	(1) 课程建设项目结项通过率 100%得 2 分, 每少一个项目扣 0.5 分, 扣完为止。	2
		(2) 混合式教学、翻转课堂、项目驱动等教学模式改革试点课程要占课程建设项目的 50%以上, 不达标扣 2 分。	2
		(3) 课程思政覆盖率达到 100%得 2 分, 每少 5%扣 0.5 分, 扣完为止。	2
	1.3 教材工作 (4分)	(1) 教材征订报送不及时扣 1 分; 教务处系统教材管理工作完成不及时扣 1 分; 根据各二级学院(部)选用教材, 对教材质量进行评估监测, 满分为 2 分, 若选用教材发现问题 1 门教材扣 0.5 分, 扣完为止。	4

2. 实践教学	2.1 实验教学 (6分)	(1) 不及时报送实验课程教学进度表扣1分; 学校实验课程教学督导检查发现未按进度表上课且未提前履行调课程序的每人次扣0.5分。	2
		(2) 仪器设备使用记录填写不规范或者不及时扣1分, 实验开设记录填写不规范或者不及时扣1分。	2
		(3) 实验报告有评阅标准, 批改规范, 全批全改, 及时归档。实验报告批改不符合要求扣1分, 不及时存档扣1分。	2
	2.2 实习教学 (8分)	(1) 实习大纲完整、实习安排合理得1分, 不及时提交实习计划扣0.5分; 认真开展实习动员, 实习安排表数据真实, 实习落实到具体单位和基地得1分, 检查发现不到位者扣1分。	3
		(2) 实习报告内容齐全, 批改规范, 及时归档。实习报告内容不完整扣1分、批改不规范扣1分。	3
		(3) 全国大学生实习信息上报工作出现拖延、漏报和虚假信息等情况扣2分。	2
	2.3 毕业设计 (论文) (7分)	本科毕业设计 (论文) 归档材料不完整、不规范, 每次扣0.5分, 扣完为止。	3
		本科毕业设计 (论文) 抽检专家库建设未及时报送扣2分。	2
		本科毕业设计 (论文) 抽检结果, 若有“存在问题毕业设计 (论文)”扣2分。设计剽窃、抄袭等学术不端扣2分, 本年度教学考核一票否决。	2
3. 教学管理	3.1 教学计划变更 (3分)	无教学计划调整得3分, 按教师比例占比扣分, 调整数达专任教师数量的5%以内的扣1分, 5%以上的扣2分。	3
	3.2 临时停补课 (4分)	全年停补课学时占总授课学时的比例小于5‰, 得4分。每超过1‰扣0.25分, 扣完为止。	4
	3.3 教学情况变更 (3分)	无教学情况变更得3分, 因个人原因变更人次占本单位专任教师数量的5%以内的扣1分, 5%以上的扣2分。	3

3. 教学管理	3.4 成绩修改 (2分)	年度没有提出成绩修改申请的, 加两分; 因教师原因提交成绩修改申请的, 发生一次扣 0.5 分。	2
	3.5 教学档案 (4分)	教学档案缺项每项扣 1 分, 管理不规范每次扣 1 分, 不能快速准确查阅每次扣 1 分, 扣完为止。	4
	3.6 学籍管理 (2分)	学院学业警示及时准确得 1 分, 不及时准确扣 1 分; 学业警示学生档案材料齐全得 1 分, 不齐全扣 1 分。	2
	3.7 考试管理 (10分)	(1) 监考工作。未按要求落实监考任务(含学校安排其他考试监考任务)扣 1 分; 监考安排不合理、教师违反监考职责扣 2 分; 学生在考试中有违纪作弊行为, 被非本学院的老师发现, 每个学生所在学院扣 1 分, 但在考试周期间, 每天第一个违纪作弊学生所在学院扣 4 分。	4
		(2) 期末学院领导和学院巡视人员考试巡视不到位扣 1 分, 没有及时解决出现问题扣 1 分。	2
		(3) 试卷档案材料不齐全扣 1 分, 不规范扣 1 分。	2
		(4) 严格学习纪律, 严肃考风考纪。考试违纪作弊率为 0 得 3 分。违纪作弊率每高于 0.1%扣 1 分。(本学院教师发现的不扣分)	2
	3.8 日常教学秩序检查 (3分)	学生出勤率低于 90%一次扣开课学院 0.5 分, 教师迟到或早退未形成教学事故的一次扣 0.5 分, 扣完为止。	3
	3.9 上课比例 (3分)	教授、副教授为本科生授课比例达到 100%得 3 分, 未达到要求的扣 3 分。	3
	3.10 教学事故 (4分)	出现一次一级教学事故或两次教学事故, 本年度教学考核一票否决; 出现一次 III 级教学事故扣 2 分, 扣完为止。	4
	3.11 教学竞赛 (2分)	学院没有开展记 0 分; 学院比赛参与率低于 60%, 每低一个百分点扣 1 分。	2
	3.12 教研活动 (2分)	各基层教学组织每学期教研活动不少于 6 次, 每少活动一次扣 1 分。	2
	3.13 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情况 (2分)	年度考核优秀得 2 分、合格得 1 分, 不合格不得分。	2

	3.14 材料报送(2分)	按照学校要求按时报送各种教学材料, 不按时报送一次教学材料扣 0.5 分, 扣完为止。	2
4. 教学效果	4.1 四、六级通过率(4分)	(1) 大学英语四级合格率从高到低依次按照 2、1.5、1、0.5 加分。(前四名)	2
		(2) 应届毕业生大学英语六级最终合格率 $\geq 20\%$ 得 2 分。以 5% 为一档, 每降低一档扣 0.5 分, 扣完为止。	2
	4.2 考研通过率(2分)	学生考研通过率高于 5% 得 2 分; 3%-5% 得 1 分; 低于 3% 不得分。	2
	4.3 计算机等级考试通过率(2分)	计算机等级考试最终合格率从高到低依次按照 2、1.5、1、0.5 加分。(前四名)	2
	4.4 学科竞赛(4分)	学生竞赛组织工作。未组织校级竞赛扣 1 分, 未参加省级及以上学科竞赛扣 1 分。	2
		学科竞赛举办过程中弄虚作假(含任意更改学生和指导教师信息) 一经核实本年度教学考核一票否决。	2

附件 2

黄河交通学院学院教学工作考核发展性指标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及加分细则	分值
1. 专业（平台、中心）建设	国家级、省级一流专业	30、10 分/个
	通过国家专业认证的专业	30 分/个
	通过专业认证中心受理的专业	20 分/个
	完成国家专业认证申报	20 分/个
	国家级、省级产教融合型特色专业建设点	30、10 分/个
	国家级、省级未来技术学院/现代产业学院/特色行业学院	30、10 分/项
2. 课程及教学资源	国家级规划教材	30 分/部
	省部级规划教材	10 分/部
	校级批准的教材建设项目	5 分/部
	国家级本科教学工程项目	30 分/项
	省级本科教学工程项目	10 分/项
	校级本科教学工程项目	5 分/项
	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30 分/门
	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10 分/门
	国家级一流课程	30 分/门
	省级一流课程	10 分/门
	校级一流课程	5 分/门
	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教学团队	10 分/门
	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教学团队	5 分/门
	校级微视频课程	5 分/门
	国家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	30 分/项
	省级工程实践教育中心	10 分/项
	国家级、省级产教融合特色课程、	30、10 分/个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一、二、三等奖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一、二、三等奖	50、30、20 分/项
	省级教学成果奖一、二、三等奖	20、15、10 分/项
	校级教学成果奖一、二、三等奖	10、8、5 分/项
	国家级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	50 分/项

3. 教学研究与成果	省级教学改革研究与实践项目	30分/项
	教育类核心期刊教研论文	10分/项
	国家级、省级产教融合创新实践基地	30、10分/个
	国家级、省级综合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	30、10分/个
	国家级、省级虚拟教研室	30、10分/个
	全国、河南省、校级教学名师和青年骨干教师	20、15、10分/名
	全国、河南省、校级获得荣誉称号教师（文明教师、模范教师、优秀教师）	15、10、5分/名
	国家级教学竞赛一、二等奖、三等奖	20、15、8分/项
	省级教学竞赛一、二、三等奖	10、8、5分/项
	校教学竞赛获奖一、二、三等奖	5、3、2分/项
	指导指定学科竞赛（依据黄河交通学院大学生学科竞赛管理办法）国家级一、二、三等奖	20、15、12分/项
	指导指定学科竞赛（依据黄河交通学院大学生学科竞赛管理办法）省级一、二、三等奖	12、8、6分/项
	指导指定学科竞赛（依据黄河交通学院大学生学科竞赛管理办法）校级一、二、三等奖	6、3、2分/项
	河南省大学生运动会团体总分第一、二、三、四名	20、15、12、8分
	承办国家级、省级指定学科竞赛	20、10分/项
	校级优秀教案、优秀多媒体课件	2分/项
	校级创新创业教育优秀组织单位	5分
	国家级/省级荣誉	30、10分/项

1. 本科教学工程项目（含非课程类、课程类）年度考核合格的方可取得相应分值；
2. 同一成果不同级别就高计算，不重复计算。

附件 3

发展性考核指标自评表

一级指标	项目名称	项目得分	备注
1. 专业（平台、中心）建设			
2. 课程及教学资源			
3. 教学研究与成果			

注：此表后请附各项得分依据（各项统计表和证书原件等），得分依据清单应由学院（部）领导签字并加盖学院（部）公章。

学院（部）负责人签字：

学院（部）（盖章）：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3-1

专业（平台、中心）建设得分统计

序号	项目主持人	项目名称	经费 (万元)	项目级别	立项时间	得分
1						
2						
3						
4						
合计得分						

附件 3-2

课程及教学资源得分统计

序号	项目主持人	项目名称	经费 (万元)	项目级别	立项时间	得分
1						
2						
3						
4						
合计得分						

附件 3-3

教学研究 with 成果得分统计

序号	项目主持人	项目名称	经费 (万元)	项目来源	立项时间	得分
1						
2						
3						
4						
合计得分						

校内发送： 各二级学院、学校各部门

黄河交通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4年7月22日 印发
